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可以分笔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的需求情况，逐笔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2019年6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9日